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6 日上午 10 时。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2 栋 12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2019-02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6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4：0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程群峰 联系电话：0755-27413333 传真：

0755-27413959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希科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